

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三）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 12 号株冶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现场结合视频。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刘朗明先生。

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闫友先生、曹晓扬先生、谈应飞先生、郭文忠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闫友先生、曹晓扬先生、谈应飞先生、郭文忠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关于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闫友先生、曹晓扬先生、谈应飞先生、郭文忠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关于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和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

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同意聘任翟周违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翟周违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31-28392172

电子邮箱：zytorch@minmetals.com

联系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 12 号

（八）关于修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九）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同意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将《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为《总经理工作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总经理工作规则》。

（十）关于修订《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十一）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5）。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翟周违先生：男，1985 年出生，汉族，籍贯四川遂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建造师，会计师中级职称。2008 年毕业于重庆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学士学位。2008 年 7 月加入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财务证券部财务成本预算管理岗、财务证券部副部长、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主要职务，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周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